



香 港 商 船 资 讯

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

《经修订的登离船设施的构造、安装、保养和检查 / 检验指南》

致：船东、船舶经理人、船舶经营人、船长、造船商和船级社

概要

本文旨在请有关各方留意，国际海事组织（IMO）已通过有关《经修订的登离船设施的构造、安装、保养和检查 / 检验指南》（《经修订指南》）的通函 MSC.1/Circ.1331/Rev.1。

1. IMO 海上安全委员会（MSC）在 2025 年 6 月举行的第 110 次会议上通过载于通函 MSC.1/Circ.1331/Rev.1 附件的《经修订指南》。
2. 因此，通函 MSC.1/Circ.1331 及其附件《登离船设施的构造、安装、保养和检查 / 检验指南》已被取代。
3. 《经修订指南》载于通函 MSC.1/Circ.1331/Rev.1 附件，详情见于海事处网页（<https://www.mardep.gov.hk/tc/legislation/notices/msin/index.html>）本文的附件。
4. 香港注册船舶的船东、船舶经理人、船舶经营人、船长、造船商和船级社务须留意《经修订指南》，并据而行事。
5. 2010 年 5 月 24 日发出的香港商船资讯第 16 / 2010 号现予取代。

海事处航运政策科
2025 年 12 月 2 日